

方山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方山县财政局文件

方人社发〔2024〕15号

方山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方山县财政局 关于印发《2024年非营利性服务业 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现将《2024年非营利性服务业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
请遵照执行。

方山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年4月2日

2024 年非营利性服务业工作方案

为贯彻落实服务业运行调度会议精神，推动非营利性服务业提质增效，确保高质量完成 2024 年目标任务，制定如下工作方案：

一、工作目标

2024 年非营利性服务业增加值增长 6.7%，其中，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增长 5.5%、卫生行业增长 7.5%、教育行业增长 7.5%、公共管理行业增长 6.5%。

二、工作举措

（一）加快兑现年度考核奖项。加快推进 2023 年度考核工作，样本单位尽快完成考核并兑现补充绩效工资年度考核奖。（责任单位：县专班）

（二）及时发放各类正常调资。各样本单位要及时兑现岗位调整、新招聘录用人员等工资待遇，确保工资按时足额发放。（责任单位：县专班）

（三）保障职工福利待遇。严格落实《职工带薪年休假条例》，对上年度因工作需要未安排职工休假或未满足应休假天数且不安排补休的，3 月底前落实发放未休假工资报酬。合理调整支出结构，9 月底前将冬季取暖补贴发放到位。（责任单位：县专班）

（四）强化最低工资标准落实。各有关样本单位要严格落实我省最低工资标准，指导以最低工资标准为基础工资（底薪），抓好公益性岗位、环卫、保洁、保安等执行最低工资标准群体的发放工作。（责任单位：县专班）

(五) 优先保障工资性财政支出。加强机关事业单位工资保障监测预警，在预算安排、执行和库款保障上，优先保障工资支出。坚持保障工资在“三保”支出中的优先顺序，确保财政供养人员工资及时足额发放。(责任单位：县财政局)

(六) 开展劳动监察执法专项行动。人社部门将“企业工资支付、最低工资标准执行、带薪年休假落实”等情况作为劳动监察执法重要内容，开展专项执法检查，及时发现和解决问题，保障劳动者合法权益。(责任单位：县人社部门)

(七) 建立工作调度机制。对重点工作落实、目标进度等情况，建立工作月调度机制，按月督促样本单位应发尽发，应统尽统。(责任单位：县专班)

三、工作要求

(一) 压实工作责任。非营专班统筹负责非营利性服务业发展工作，各成员单位要按照部门职责督促指导样本单位的工资发放、入统等工作，做到应统尽统、颗粒归仓。

(二) 强化工作督导。根据调度运行情况，会同相关样本单位，针对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加大力度，督促帮助解决问题，推动实现年度工作目标。

(三) 实行月报制度。非营利性服务业工资总额实行月报制度，各样本单位每月月底前报送本月台账(样表见附件)，所报数据务必真实有效。

报送邮箱：1714876063@qq.com

联系人：高晋媛

联系电话：15635870700

附件：2024年非营利性服务业工资总额月报台账

附件

2024年各县（市、区）非营利性服务业工资总额月报台账

报送单位：__县（市、区）人社局

报送时间：2024年__月__日

统计月份：2024年__月

序号	服务业分类	人数	上月工资总额	本月工资总额 (合计)	其中：				比上月 增速 (%)	备注（标明本月发放 的工资，如：取暖费、 其他工资，如：取 酬等）	说明本月增 速较高或较 低的原因
					税前工资 (包括个人缴纳的 社会保险)	奖金 福利	津贴	其他			
1	公共管理										
2	教育										
3	卫生										
4	水利设施										

备注：1. 本台账采用月报制度，每月5日前报送上一个月的数据。
2. 统计范围包括在编人员、返聘人员、临时工、见习生和劳务派遣人员。
3. 工资总额=税前工资+奖金福利+津贴+其他（即除工会福利外的所有现金收入+实物折算金额）

承办人及联系方式：

分管领导及联系方式：